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本公司(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二路 127 號)

出席：親自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合計 51,431,935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為 6,269,666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93,109,261 股之 55.23%。

出席董事：陳董事長朝旺、博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董事東權、紀董事鴻志、邵董事耀華、張董事信閔。

主席：陳朝旺



記錄：李如安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如附件)，敬請 洽悉。

(二)一一〇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如附件)，敬請 洽悉。

(三)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請詳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四)一一〇年度盈餘及資本公積分配情形報告(請詳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五)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如附件)，敬請 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池瑞全及翁博仁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2. 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如附件。

決議：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51,419,935 權

表決結果	
贊成表決權數	51,295,49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6,151,230 權)
反對表決權數	13,97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13,978 權)

無效表決權數	0 權
棄權 / 未投票 表 決 權 數	110,45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104,458 權)

贊成表決權數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比例為99.75%，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 由：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1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

決 議：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51,419,935權

表決結果	
贊成表決權數	51,360,48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6,216,216 權)
反對表決權數	14,992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 14,992 權)
無效表決權數	0 權
棄權 / 未投票 表 決 權 數	44,45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 38,458 權)

贊成表決權數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比例為99.88%，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敬請 討論。

說 明：配合公司法修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決 議：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51,419,935權

表決結果	
贊成表決權數	51,142,58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5,998,319 權)
反對表決權數	235,337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 235,337 權)

無效表決權數	0 權
棄權 / 未投票 表 決 權 數	42,01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 36,010 權)

贊成表決權數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比例為99.46%，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 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敬請 討論。

說 明:配合法令修訂暨本公司實務運作需要，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決 議: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51,419,935權

表決結果	
贊成表決權數	51,369,772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6,225,503 權)
反對表決權數	14,147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 14,147 權)
無效表決權數	0 權
棄權 / 未投票 表 決 權 數	36,016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 30,016 權)

贊成表決權數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比例為99.90%，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39451分別對快篩擴產能考慮是否夠全面(短暫需求)?過渡產品目前為主力，其餘產能是否兼顧?公司對外窗口的疑慮?等提出問題。

以上股東發言經主席說明。

股東戶號34474分別對快篩試劑的出貨量、徵收情形、產能及未來如何規範?內外出口比例及毛利?EUA的取得情形及外銷的競爭力?下半年及明年成長動力如何維持?等提出問題。

以上股東發言經主席說明。

九、散 會:同日上午九時三十六分，主席宣佈散會。

(本次股東常會之詳盡內容，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附件一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一〇年度經營績效

(一)營業成果

- 1、一一〇年度營收淨額 6,493,259 仟元，較一〇九年度營收淨額為 5,903,527 仟元，成長 9.99%；一一〇年度稅後盈餘 2,044,210 仟元，較一〇九年度 1,577,264 仟元，成長 29.60 %。
- 2、因為疫情及封城的影響對全球經濟產生重大變化，台幣匯率升值趨勢確認產生匯損，但因為疫情帶來快篩額外的訂單。
- 3、全年出貨數量及營業額均達成並因為額外的需求超越預期目標。
- 4、歐洲區由於持續式血糖監測器納入健保給付後，影響原有客戶銷售數量，目前正積極開發新市場及新產品的通路。
- 5、中東與東亞國家因為政治及經濟情況的改變互有消長。
- 6、美洲區在遠距醫療的客戶營收及數量逐漸放大成長。

(二)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三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研發(開發)費用	260,210	245,277	211,155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4.01%	4.15%	5.10%

2、研究發展成果

- (1) 血液含氧量及特殊血球容積比對策之血糖量測技術(動脈血樣、靜脈血樣、微血管血樣以及新生兒血樣)。
- (2) 全系列血糖機與試片的測試結果符合 ISO 15197:2015 年版的新式規範並取得血糖精準度認證。
- (3) 數位式排卵與驗孕檢測儀與檢測試片。
- (4) 全自動糖化血色素儀 HbA1C 糖化血色素量測技術與量測儀器開發。
- (5) 可應用於遠距醫療雲端服務系統的多參數生命徵兆監測儀器，已取得台灣醫療器材上市許可證。
- (6) 血液中酮(Ketone)濃度的量測技術。
- (7) 透過 WiFi 或 4G 上傳資料的遠距醫療雲端服務系統，客制化的服務，支援網路安全的加解密功能，例如 HTTPS 與 AES-128。
- (8) 自有品牌 FORA 的藍芽血壓計機種 Cuff BP 與 Test N' Go，以及 U-Right TD3124，取得歐洲高血壓協會(ESH)符合 2010 年新式規範血壓準確度的要求與認證。
- (9) 應用於 Android 與 iOS 作業系統的 APP 程式開發與遠距醫療雲端服務系統。
- (10) 新生兒醫療用途的血糖測試系統(含測試片)與血壓測量裝置。
- (11) 醫療級霧化器關鍵零組件，與醫療級氣動式霧化器。
- (12) 下一代藍芽(Bluetooth Low Energy Version 5.0) 裝置的開發，可應用於遠距醫療雲端服務系統。
- (13) 可攜帶式輕便型心電圖監測儀器。
- (14) 動物用血糖試片與量測儀器，以及動物用血壓，血氧量測設備。動物用心電圖監視設備。
- (15) 可應用於監測人體溫度，心率與血液含氧濃度的穿戴式量測裝置。

- (16) 金屬電極血糖試片開發與全自動試片量產線設置。
- (17) 應用金屬電極技術的尿酸(Uric Acid)檢測試片、膽固醇(Total Cholesterol)檢測試片與乳酸(Lactate Acid)檢測試片的研製製造。
- (18) 全自動額溫量測站與語音引導操作系統，附加公司員工入臉辨識系統與自動打卡系統。
- (19) 新冠肺炎(COVID-19)抗原快篩檢測試劑套組。與新冠肺炎(COVID-19)抗體快篩檢測試劑套組。
- (20) 一體式隧道式血壓計開發設計。簡易使用的血壓量測裝置。
- (21) Medical Kiosk 全功能健康量測站開發設計。
- (22) 可攜帶式肺功能檢測尖峰呼氣流量計(Peak Flow Meter) (泰博科技研發，技轉高斯達製造)。

二、一一一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及營業目標

1. 確認現有客戶狀況並確認未來市場發展趨勢。
2. 持續開發電化學試紙銷售市場及通路。
3. 因為疫情後接洽的新客戶將持續配合尋求新商機。

(二)研究發展

根據多份市場研究報告顯示，隨著戰後嬰兒潮的陸續邁入中老年，糖尿病檢測以及照護相關產業在未來數年內，全球市場將以每年 8 %(Revenue)以及 12 %(Unit Shipment)持續成長。除此之外，高血壓病患照護與血壓量測監控、醫院持續更新診療設備與汰換老舊系統、工業發展及都市化的關係，空氣污染而導致的呼吸系統疾病；乃至於目前穿戴式量測裝置的流行，而處於高度需求的量測相關市場，皆因為需求的增加而呈現持續高度成長的趨勢。

目前全球主要醫療設備消費市場以歐美等先進國家為主。美國歐巴馬政府上任以來，持續關注健保議題以及醫療改革，將為目前受四大廠壟斷血糖市場的局面，投入改變的契機。有鑑於遠距醫療，能夠提升居家照護品質及節省保險支出，美國政府也持續關注並投入相關領域之研究。

有鑑於慢性居家醫療商機無限，泰博科技也積極投入雲端服務，研發新產品可直接支援雲端服務系統，研發 APP 應用能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也深入研究雲端服務模式，期待能提供更好的產品品質與性能。

泰博科技本著精益求精的精神，每年投入超過 8%營業收入的研發費用，高達 120 位的研發人員，垂直整合醫療設備前端研發與製造，持續深耕醫療領域。目前產品線已能夠滿足多數居家照護的需求，並逐步朝向醫療系統供應商的角色前進。

完成開發及開發中之產品線

產品系列	產品細項
血糖量測系列	血糖機 SNBG、血糖試片、金屬電極血糖試片、全自動糖化血色素儀 HbA1C、動物用血糖試片與血糖機。
血壓監護系列	家用血壓機、醫療級血壓機、血壓模組、一體式全自動醫療級隧道式血壓計。
紅外線體溫系列	家用耳溫槍/額溫槍、醫院用耳溫槍、長距離(5~10cm)額溫槍、全自動額溫量測站與語音引導操作系統。
懷孕檢測系列	傳統式懷孕檢測試片、數位式懷孕檢測儀與檢測試片、

	數位式排卵檢測儀與檢測試片。
婦幼應用系列	電動吸鼻器、電動擠乳器、穿戴式電子體溫計。
呼吸照護系列	醫院用手持式血氧濃度監視儀、手指式血氧濃度監視儀、手持式超音波霧化器、醫療級氣動式霧化器、製氧機、呼吸分析儀、肺功能計拋棄式模組研發中。
體重量測系列	體重計、體重體脂計。
醫療專業系列	血糖量測系統 POCT、心電圖監視儀、血氧濃度監視儀、多參數生命徵兆監測儀器、救護車專用生命徵兆監測儀。
工具設備系列	乾式黑體爐。
遠距醫療系統	全系列產品線支援藍芽無線，可與手機或 Gateway 連線、開發內建 LTE 4G 晶片的 Gateway 與血壓血糖二合一產品，直接支援雲端服務、支援 AES-128 與 HTTPS 加解密功能。全球超過 50 個客戶，實際商業運轉五年以上。
生化檢測系列	血酮(Ketone)試片、尿酸(Uric Acid)檢測試片、膽固醇(Total Cholesterol)檢測試片、乳酸(Lactate Acid)檢測試片、血紅素(Hemoglobin)檢測試片。
醫療 APP	血糖管理 APP、血壓管理 APP、健康管理 APP、體重管理 APP、血氧監測 APP、血液多參數管理 APP、睡眠分析相關 APP。
動物用醫療器材系列	動物用血糖試片與血糖機、動物用血壓機、動物用心電圖監視儀、動物用血氧濃度監視儀
全自動測量與預防醫學系列	Medical Kiosk 全功能健康量測站開發設計
新冠肺炎快篩檢測系列	新冠肺炎 (COVID-19) 抗原快篩檢測試劑套組。 新冠肺炎 (COVID-19) 抗體快篩檢測試劑套組。
肺功能檢測相關設備	尖峰呼氣流量計 (Peak Flow Meter)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朝旺



經理人：陳朝旺



會計主管：黃琪婷



附件二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另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 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特定銷貨客戶收入出貨發生真實性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運內容為居家醫療器材產品設計、開發及製造，由於主要銷貨客戶之變動對於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銷貨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符合特定標準之客戶，並將該等銷售客戶其銷貨收入交易之出貨真實性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攸關之會計政策與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三。

本會計師針對符合特定標準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之出貨發生真實性執行之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銷貨客戶之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2. 針對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中選取樣本，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出貨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池 瑞 全



池瑞全

會計師 翁 博 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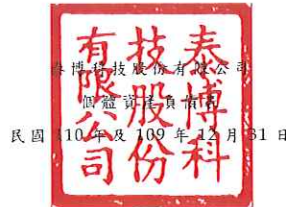


翁博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9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702,869	17	\$ 1,265,07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	178,734	2	3,589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九、十及三一)	9,548	-	9,67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十一及二三)	1,064	-	67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附註十一、二三及三十)	39,551	-	4,30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十一及二三)	566,130	6	447,493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十一、二三及三十)	597,498	6	602,706	7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一及三十)	34,099	-	41,090	1
130X	存貨 (附註十二)	1,304,801	13	1,363,621	16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三十)	54,843	-	96,56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544	-	2,43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490,681	44	3,836,611	4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八)	33,422	-	32,71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三)	1,620,796	16	1,465,529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四及三一)	2,162,301	22	2,537,288	29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五)	4,253	-	6,88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十六及三一)	1,500,347	15	699,672	8
1780	無形資產	5,533	-	3,9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五)	110,885	1	97,99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三十)	162,394	2	124,72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1,370	-	8,68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611,301	56	4,977,438	5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101,982	100	\$ 8,814,04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	\$ 620,000	6	\$ 12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十、二三及三十)	100,175	1	114,155	1
2150	應付票據	723	-	741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九)	468,159	5	463,859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及三十)	55,544	-	54,232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及三十)	465,458	5	406,11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五)	161,767	2	221,289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五)	2,631	-	3,772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附註十八)	290,146	3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	33,333	-	33,33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十)	614	-	1,39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198,550	22	1,418,897	1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八)	-	-	397,703	5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	311,111	3	344,445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五)	645	-	1,19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五)	1,649	-	3,144	-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十及三十)	22,648	-	2,24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附註二十)	175,350	2	219,501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11,403	5	968,233	11
2XXX	負債總計	2,709,953	27	2,387,130	27
	權益 (附註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	929,555	9	921,381	10
3200	資本公積	2,501,273	25	2,631,711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1,900	7	539,76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080	-	12,754	-
3350	未分配盈餘	3,327,409	33	2,330,392	2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028,389	40	2,882,907	33
3400	其他權益	(67,188)	(1)	(9,080)	-
3XXX	權益總計	7,392,029	73	6,426,919	7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0,101,982	100	\$ 8,814,04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朝旺



經理人：陳朝旺



會計主管：黃琪婷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 三及三十）	\$ 5,269,684	100	\$ 4,880,319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二、 二四及三十）	(2,948,200)	(56)	(2,726,191)	(56)
5900	營業毛利	2,321,484	44	2,154,128	44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之未實現 毛利	(175,350)	(3)	(219,501)	(4)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之已實現 毛利	<u>219,501</u>	<u>4</u>	<u>83,626</u>	<u>2</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365,635</u>	<u>45</u>	<u>2,018,253</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265,846)	(5)	(259,159)	(5)
6200	管理費用	(228,422)	(5)	(171,38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1,626)	(5)	(238,348)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回升利益	(<u>10,617</u>)	<u>-</u>	<u>51,125</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56,511</u>)	(<u>15</u>)	(<u>617,763</u>)	(<u>13</u>)
6900	營業淨利	<u>1,609,124</u>	<u>30</u>	<u>1,400,490</u>	<u>2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四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827	-	2,263	-
7010	其他收入	131,265	2	158,671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347,573	7	(\$ 53,313)	(1)
7050	財務成本	(7,995)	-	(9,66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u>201,488</u>	<u>4</u>	<u>347,353</u>	<u>7</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73,158</u>	<u>13</u>	<u>445,310</u>	<u>9</u>
7900	稅前淨利	2,282,282	43	1,845,800	3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五)	(307,294)	(6)	(324,416)	(7)
8200	本期淨利	<u>1,974,988</u>	<u>37</u>	<u>1,521,384</u>	<u>31</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711</u>	<u>-</u>	(4,471)	-
8310		<u>711</u>	<u>-</u>	(4,47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8,819)	(1)	6,23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合計	(58,108)	(1)	1,76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16,880</u>	<u>36</u>	<u>\$ 1,523,146</u>	<u>31</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1.35</u>		<u>\$ 17.08</u>	
9810	稀 釋	<u>\$ 20.61</u>		<u>\$ 16.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朝旺 

經理人：陳朝旺 

會計主管：黃琪婷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本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項 目	總額
	金額	股數							
A1	\$ 840,625	84,062,470	\$ 1,714,468	\$ 473,370	\$ 11,060	\$ 1,340,548	\$ 10,842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 4,369,229
C3	-	-	27,793	-	-	-	-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7,793
B1	-	-	-	66,391	-	(66,391)	-	-	-
B3	-	-	-	-	1,694	(1,694)	-	-	-
B5	-	-	(126,397)	-	-	(463,455)	-	-	(589,852)
D1	-	-	-	-	-	1,521,384	-	-	1,521,384
D3	-	-	-	-	-	-	6,233	(4,471)	1,762
D5	-	-	-	-	-	1,521,384	6,233	(4,471)	1,523,146
I1	8,075,609	80,756	1,015,847	-	-	-	-	-	1,096,603
Z1	92,138,079	921,381	2,631,711	539,761	12,754	2,330,392	(4,609)	(4,471)	6,426,919
B1	-	-	-	152,139	-	(152,139)	-	-	-
B3	-	-	-	-	(3,674)	3,674	-	-	-
B5	-	-	(230,419)	-	-	(829,506)	-	-	(1,059,925)
D1	-	-	-	-	-	1,974,988	-	-	1,974,988
D3	-	-	-	-	-	-	(58,819)	711	(58,108)
D5	-	-	-	-	-	1,974,988	(58,819)	711	1,916,880
I1	817,467	8,174	99,981	-	-	-	-	-	108,155
Z1	92,955,546	929,555	\$ 2,501,273	\$ 691,900	\$ 9,080	\$ 3,327,409	(\$ 63,428)	(\$ 3,760)	\$ 7,392,0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陳朝旺



董事長：陳朝旺



會計主管：黃琪婷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282,282	\$ 1,845,8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8,651	211,916
A20200	攤銷費用	3,836	4,36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0,617	(51,12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61,238)	(7,129)
A20900	利息費用	7,995	9,664
A21200	利息收入	(827)	(2,263)
A21300	股利收入	(4,275)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01,488)	(347,35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40)	(365)
A22900	租約修改利益	(7)	(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4,661	63,477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 實現利益	175,350	219,501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 實現利益	(219,501)	(83,62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85,266	-
A31130	應收票據	(36,246)	(747)
A31150	應收帳款	(124,046)	(159,73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991	9,168
A31200	存 貨	4,159	(570,670)
A31230	預付款項	41,719	(55,01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87	770
A32125	合約負債	(13,980)	83,667
A32130	應付票據	(18)	39
A32150	應付帳款	5,612	207,143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68,372	62,13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85)	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2,083,247	\$ 1,439,63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508)	(5,90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80,257)	(153,55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96,482</u>	<u>1,280,17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8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139)	(577,2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64	36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686)	(1,11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412)	(4,00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58,228)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68,903)	(54,61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27	2,263
B07600	收取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利	47,402	43,239
B09900	收取其他股利	4,275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81,874)</u>	<u>(594,26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9900	支付債務發行成本	-	(1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0	(299,50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3,334)	(33,33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0,403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2,212)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1,059,925)	(562,05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959)	(5,09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76,815)</u>	<u>(902,307)</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37,793	(216,40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65,076</u>	<u>1,481,478</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02,869</u>	<u>\$ 1,265,0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朝旺



經理人：陳朝旺



會計主管：黃琪婷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泰博科技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博科技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博科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博科技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泰博科技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特定銷貨客戶收入出貨發生真實性

泰博科技集團主要營運內容為居家醫療器材產品設計、開發及製造，由於主要銷貨客戶之變動對於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銷貨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符合特定標準之客戶，並將該等銷售客戶其銷貨收入交易之出貨真實性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攸關之會計政策與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四。

本會計師針對符合特定標準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之出貨發生真實性執行之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銷貨客戶之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2. 針對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中選取樣本，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出貨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泰博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博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博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博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博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博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博科技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池 瑞 全



池瑞全

會計師 翁 博 仁



翁博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9 日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836,050	27	\$ 2,239,052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78,734	2	3,589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十及三二)	62,140	-	63,78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一、二四及三一)	184,987	2	55,05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一、二四及三一)	1,119,756	10	962,372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及三一)	18,861	-	51,01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1,613	-	1,104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1,443,327	14	1,524,290	17
1410	預付款項	92,689	1	108,58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030	-	4,67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942,187	56	5,013,517	5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49,095	-	48,42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四)	70,831	1	72,4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五及三二)	2,303,259	22	2,683,913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六)	4,964	-	8,36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七及三二)	1,733,911	17	971,468	11
1780	無形資產	6,533	-	5,1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214,700	2	207,276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61,799	2	123,53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5,192	-	34,73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580,284	44	4,155,281	4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522,471	100	\$ 9,168,79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622,000	6	\$ 122,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及二四)	197,776	2	188,775	2
2150	應付票據	723	-	74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及三一)	570,289	5	549,981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一)	536,067	5	491,21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227,897	2	301,043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六)	3,350	-	4,548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十九)	290,146	3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33,333	-	33,333	1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二一及二四)	5,310	-	43,93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2,173	-	3,07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489,064	23	1,738,644	19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	-	-	397,703	4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311,111	3	344,445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67,504	1	54,18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六)	1,663	-	3,863	-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二一)	120	-	180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一)	18,429	-	8,92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98,827	4	809,304	9
2XXX	負債總計	2,887,891	27	2,547,948	2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三)				
	股本				
3110	普通股	929,555	9	921,381	10
3200	資本公積	2,501,273	24	2,631,711	2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1,900	6	539,76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080	-	12,754	-
3350	未分配盈餘	3,327,409	32	2,330,392	2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028,389	38	2,882,907	31
3400	其他權益	(67,188)	(1)	(9,080)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7,392,029	70	6,426,919	7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三)	242,551	3	193,931	2
3XXX	權益總計	7,634,580	73	6,620,850	7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0,522,471	100	\$ 9,168,79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朝旺



經理人：陳朝旺



會計主管：黃琪婷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四及三一）			
4100	\$ 6,493,259	100	\$ 5,903,52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五及三一）			
5110	(3,284,087)	(51)	(2,952,483)	(50)
5900	<u>3,209,172</u>	<u>49</u>	<u>2,951,044</u>	<u>5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一）			
6100	(476,043)	(7)	(517,028)	(9)
6200	(356,525)	(6)	(303,366)	(5)
6300	(260,210)	(4)	(245,277)	(4)
6450				
	(21,194)	-	96,148	2
6000	(1,113,972)	(17)	(969,523)	(16)
6900	<u>2,095,200</u>	<u>32</u>	<u>1,981,521</u>	<u>3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五及三一）			
7100	2,030	-	4,439	-
7010	86,355	2	79,212	1
7020	335,823	5	(75,806)	(1)
7050	(8,122)	-	(9,819)	-
7060				
	460	-	4,082	-
7000	<u>416,546</u>	<u>7</u>	<u>2,108</u>	<u>-</u>
7900	2,511,746	39	1,983,629	34
7950	(467,536)	(7)	(406,365)	(7)
8200	<u>2,044,210</u>	<u>32</u>	<u>1,577,264</u>	<u>2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 711	-	(\$ 4,926)	-
8310		<u>711</u>	-	<u>(4,926)</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76,696)	(1)	10,68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附註二六)	<u>14,500</u>	-	<u>(1,487)</u>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合計	<u>(61,485)</u>	<u>(1)</u>	<u>4,270</u>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82,725</u>	<u>31</u>	<u>\$ 1,581,534</u>	<u>2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974,988	30	\$ 1,521,384	26
8620	非控制權益	<u>69,222</u>	<u>1</u>	<u>55,880</u>	<u>1</u>
8600		<u>\$ 2,044,210</u>	<u>31</u>	<u>\$ 1,577,264</u>	<u>2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916,880	30	\$ 1,523,146	26
8720	非控制權益	<u>65,845</u>	<u>1</u>	<u>58,388</u>	<u>1</u>
8700		<u>\$ 1,982,725</u>	<u>31</u>	<u>\$ 1,581,534</u>	<u>27</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1.35</u>		<u>\$ 17.08</u>	
9810	稀 釋	<u>\$ 20.61</u>		<u>\$ 16.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朝旺



經理人：陳朝旺



會計主管：黃琪婷



單位：新台幣仟元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bo Technology Co., Ltd.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代碼	109年1月1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	非控制權益	總額
A1	84,062,470	\$ 1,714,468	\$ 473,370	\$ 1,340,548	(\$ 10,842)	\$ -	\$ 4,369,229	\$ 141,750
B1	-	-	66,391	(66,391)	-	-	-	-
B3	-	-	-	(1,694)	-	-	-	-
B5	-	(126,397)	-	(463,455)	-	-	(589,852)	(589,852)
O1	-	-	-	-	-	-	(6,207)	(6,207)
C17	-	27,793	-	-	-	-	-	27,793
D1	-	-	-	1,521,384	-	-	55,880	1,577,264
D3	-	-	-	-	6,233	(4,471)	2,508	4,270
D5	-	-	-	1,521,384	6,233	(4,471)	58,388	1,581,534
I1	8,075,609	1,015,847	-	-	-	-	-	1,096,603
Z1	92,138,079	2,631,711	538,761	2,330,392	(4,609)	(4,471)	6,426,919	183,931
B1	-	-	152,139	(152,139)	-	-	-	-
B3	-	-	-	3,674	-	-	-	-
B5	-	(230,419)	-	(829,506)	-	-	(1,059,925)	(1,059,925)
O1	-	-	-	-	-	-	(17,225)	(17,225)
D1	-	-	-	1,974,988	-	-	69,222	2,044,210
D3	-	-	-	-	(58,819)	711	(3,377)	(61,485)
D5	-	-	-	1,974,988	(58,819)	711	65,845	1,982,725
I1	817,467	99,981	-	-	-	-	108,155	108,155
Z1	92,955,546	\$ 2,501,273	\$ 691,900	\$ 3,327,409	(\$ 63,428)	(\$ 3,760)	\$ 7,392,029	\$ 242,551



會計主管：黃琪玲



經理人：陳朝旺



董事長：陳朝旺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511,746	\$ 1,983,62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5,957	230,348
A20200	攤銷費用	4,171	4,88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21,194	(96,14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61,238)	(7,129)
A20900	利息費用	8,122	9,819
A21200	利息收入	(2,030)	(4,439)
A21300	股利收入	(5,598)	(30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460)	(4,08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60)	(412)
A22900	租約修改利益	(7)	(8)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1,63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3,705	74,8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85,266	-
A31130	應收票據	(129,934)	(11,372)
A31150	應收帳款	(171,909)	(29,35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2,150	(20,674)
A31200	存 貨	18,773	(654,939)
A31230	預付款項	15,900	(52,44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41	510
A32125	合約負債	9,001	124,768
A32130	應付票據	(18)	39
A32150	應付帳款	20,308	198,55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51,722	123,496
A32200	退款負債	(38,623)	5,310
A32210	遞延收入	(60)	(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98)	9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47,221	1,876,58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6,622)	(\$ 6,04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20,829)	(188,20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19,770</u>	<u>1,682,3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32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6	-
B00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506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	(20,148)
B01900	關聯企業清算匯回	-	4,411
B0270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493)	(582,83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63	41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8)	(71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543)	(5,271)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58,228)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69,534)	(55,50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030	4,439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5,598</u>	<u>30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75,069)</u>	<u>(672,715)</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00)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00,000	(299,50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3,334)	(33,333)
C03100	收取(返還)存入保證金	10,421	(2,831)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059,925)	(589,852)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7,225)	(6,207)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u>(4,734)</u>	<u>(5,88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04,797)</u>	<u>(937,71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2,906)</u>	<u>10,713</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96,998	82,62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239,052</u>	<u>2,156,426</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36,050</u>	<u>\$ 2,239,0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朝旺



經理人：陳朝旺



會計主管：黃琪婷



附件四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352,421,420
加：110 年度稅後淨利		1,974,986,950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97,498,69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8,106,642)
本期可供分配餘額		3,071,803,03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紅利(每股配發 12.5 元)	1,163,836,650	(1,163,836,650)
期末未分配餘額		1,907,966,383

註 1: 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一一〇年度盈餘為優先，係依本公司截至 111 年 2 月 25 日止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93,106,932 股計算。

註 2: 本公司依章程第 20 條之 1 規定，係由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詳情請參閱報告事項第 4 案。

董事長：陳朝旺



經理人：陳朝旺



會計主管：黃琪婷



附件五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現行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應至少召集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及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略。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應至少召集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及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略。	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第七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六、略。 七、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若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有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於決議中說明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有無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 八、略。 九、略。 略。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六、略。 七、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董事、經理人薪資報酬若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有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於決議中說明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有無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 八、略。 九、略。 略。	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記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說明、其應迴避或不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記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	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條次	現行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p>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及獨立董事依第七條第四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p> <p>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u>董事、監察人、專家</u>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及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p> <p>九、其他應記載事項。</p> <p>董事會議決事項，如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p> <p>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及<u>監察人</u>。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p> <p>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p>關係重要內容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及獨立董事依第七條第四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p> <p>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u>董事、專家</u>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及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p> <p>九、其他應記載事項。</p> <p>董事會議決事項，如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p> <p>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p> <p>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附件六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現行條文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新增	新增	<u>第八條之一</u>	<u>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u>	配合公司法修訂
第二十五條	(前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	第二十五條	(前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 <u>第二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u>	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

附件七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現行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三條	<p>評估程序：</p> <p>一、略。</p> <p>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及本公司取得或處份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u>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u>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五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p> <p>三、~六、略。</p> <p>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下列事項辦理：</p> <p>(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p> <p>(二)<u>查核</u>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p> <p>(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u>完整性、正確性及合理性</u>，以做為出</p>	<p>評估程序：</p> <p>一、略。</p> <p>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及本公司取得或處份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五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p> <p>三、~六、略。</p> <p>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其所屬各同業公會之<u>自律規範</u>及下列事項辦理：</p> <p>(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p> <p>(二)<u>執行</u>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p> <p>(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u>適當</u></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以下簡稱「取處準則」規定，刪除第二項部分文句，並酌修第七項文句。</p>

條次	現行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p>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p> <p>(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u>合理與正確</u>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p>	<p>性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p> <p>(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u>適當且合理</u>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p>	
第五條	<p>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附表(如附件二~八)規定格式及內容，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五)略。</p> <p>(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1. 買賣國內公債。</p> <p>2.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p> <p>二、~七、略。</p>	<p>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附表(如附件二~八)規定格式及內容，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五)略。</p> <p>(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1. 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p> <p>2.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p> <p>二、~七、略。</p>	<p>配合取處準則規定，新增第一項第六款第一目公債範圍。</p>
第六條	<p>資產估價程序：</p> <p>第一項本文略。</p> <p>一、~二、略。</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p>	<p>資產估價程序：</p> <p>第一項本文略。</p> <p>一、~二、略。</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p> <p>四、略。</p> <p>略。</p>	<p>配合取處準則規定，刪除第一項第三款部分文句。</p>

條次	現行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四、略。 略。		
第十一條	<p>決議程序： 第一項(略)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五條第二項，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交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p>第三項至第五項(略)</p>	<p>決議程序： 第一項(略) 前項及本條第六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u>本處理程序</u>第五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經<u>股東會通過</u>或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交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p>第三項至第五項(略) <u>本公司或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項交易，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應將第一項所列各款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本公司之子公司彼此間之交易，不在此限。</u></p>	配合取處準則規定，酌修第二項文句及新增第六項。